

证券代码：871724

证券简称：迪昌科技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迪昌科技

NEEQ:871724

武汉迪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uhan D-Sun Technology Corp.,Ltd



年度报告摘要

— 2017 —

一. 重要提示

-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或www. neeq. cc）的年度报告全文。
- 1.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 1.4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1.5 公司联系方式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董事会秘书	符武军
职务	董事会秘书
电话	027-81719080
传真	027-81719080
电子邮箱	fuwu jun188@163. com
公司网址	www. dckjgf. 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大道 303 号光谷芯中心二期 2-01 栋 2 层 02 室邮编：430205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 neeq. com. 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大道 303 号光谷芯中心二期 2-01 栋 2 层 02 室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末）	上期（末）	本期（末）比上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7,254,457.72	44,933,089.76	5.1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4,146,316.75	34,629,124.96	27.48%
营业收入	31,688,946.53	36,143,181.16	-12.3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18,141.79	1,785,125.84	153.1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687,785.79	1,738,694.63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40,617.80	-8,344,940.07	6.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61%	18.93%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09	55.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09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29	1.15	11.30%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0	0%	0	0	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0	0%	34,347,000	34,347,000	1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18,000,000	18,000,000	52.41%
	董事、监事、高管	0	0%	12,000,000	12,000,000	34.94%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0	-	34,347,000	34,347,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4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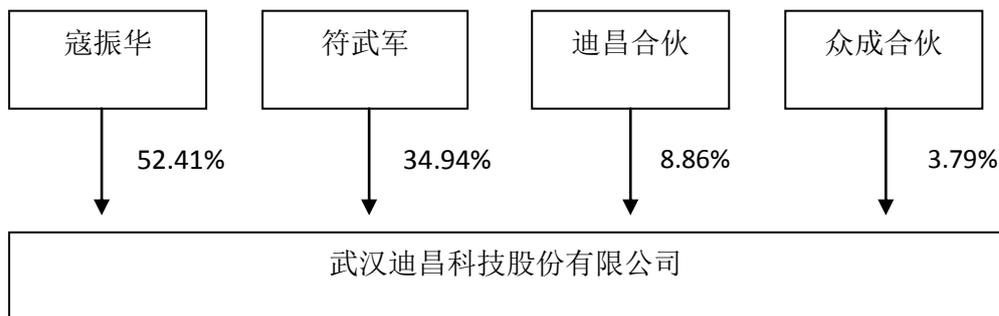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寇振华	0	18,000,000	18,000,000	52.41%	18,000,000	0
2	符武军	0	12,000,000	12,000,000	34.94%	12,000,000	0
3	武汉迪昌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3,042,900	3,042,900	8.86%	3,042,900	0
4	武汉众成进取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304,100	1,304,100	3.79%	1,304,100	0
合计		0	34,347,000	34,347,000	100%	34,347,000	0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股东寇振华持有武汉迪昌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9.17%出资额，为其执行事务合伙人；符武军持有武汉迪昌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6.11%出资额，为其普通合伙人。公司股东寇振华持有武汉众成进取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86.67%出资额，为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报告期内，寇振华担任迪昌合伙和众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武汉迪昌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9.17%出资额，持有武汉众成进取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86.67%出资额，通过两个合伙企业间接控制公司 12.65%的股份，寇振华合计控制公司 65.06%的股份。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以下简称“新政府补助准则”）。根据新政府补助准则要求，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的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入，企业应当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反映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根据上述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公司对会计政策予以相应变更。因新准则的实施而进行的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3.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武汉迪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10 日